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3,780,238.58	47.40%	385,872,584.58	2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454,089.33	341.54%	23,367,306.31	10,03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867,772.25	222.94%	16,192,740.94	2,29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758,309.79	-96.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9	340.98%	0.0382	9,6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9	340.98%	0.0382	9,6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	1.43%	2.64%	2.67%
总资产(元)	994,039,497.49	—	964,151,009.85	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94,109,572.93	877,057,141.10	—	1.94%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18.54	2,272,665.43	主要是终止确认对日景矿业公司的股权转让。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539,987.18	886,793.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04,361.90	4,030,627.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30,550.11	95,921.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15.54)	(11,204.61)	
合计	4,586,317.08	7,174,565.3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 报告期末, 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35.10%,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日景矿业部分股权回购款所致。

2) 报告期末, 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62.66%, 主要是报告期化学品业务的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所致。

3) 报告期末, 合同资产较期初减少42.05%, 主要是报告期合同完成部分履约。

4) 报告期末, 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减少100.00%, 是报告期终止确认对日景矿业16.41%的长期股权投资。

二、利润表项目  
1) 报告期内,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分别上年同期增加24.27%、23.38%, 主要是本期化学品业务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营业务人较上年同期增长。

2) 报告期内,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7.10%, 主要是本期以美元结算的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导致本期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 报告期内,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325.69%, 是本期终止确认对日景矿业16.41%的长期股权投资, 并转回前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损失所致。

4) 报告期内,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94.68%, 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回长账龄贷款所致。

5) 报告期内, 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10035.25%, 主要是本期化学品业务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主营业务人较上年同期增长。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报告期内,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96.62%, 主要是上年同期票据到期承兑增加上年同期经营现金流入。

2) 报告期内,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26.58%, 主要是本期收到日景矿业部分股权回购款增加本期投资现金流入, 上年同期以现金支付日景矿业股权部分转让款增加了上年同期投资出现金流出。

3) 报告期内,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36.57%, 主要是本期新增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2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冻结情况	质押、冻结或冻结情况
四川兴天舜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0%	96,698,030.00	0	不适用	0
吴昊	境内自然人	5.58%	34,145,176.00	0	质押	34,145,176.00
郭敬平	境内自然人	0.79%	4,855,679.00	0	不适用	0
金宝山	境内自然人	0.74%	4,519,000.00	0	不适用	0
金凤	境内自然人	0.59%	3,599,900.00	0	不适用	0
郭敬平	境内自然人	0.58%	3,600,000.00	0	不适用	0
符行丹	境内自然人	0.45%	2,757,900.00	0	不适用	0
程本才	境内自然人	0.44%	2,665,100.00	0	不适用	0
郭敬平	境内自然人	0.42%	2,558,650.00	0	不适用	0
黄超节	境内自然人	0.40%	2,461,500.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质押锁定)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四川兴天舜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6,698,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698,030.00			
吴昊	34,145,176.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45,176.00			
郭敬平	4,855,679.00	人民币普通股	4,855,679.00			
金宝山	4,5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19,000.00			
金凤	3,59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9,900.00			
郭敬平	3,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00			
符行丹	2,75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7,900.00			
程本才	2,66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65,100.00			
郭敬平	2,558,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58,650.00			
黄超节	2,46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1,500.00			
上大股东关联关系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 股东郭敬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978,300股, 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877,379股, 合计持有公司股票4,855,679股。 2. 股东金宝山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519,000股, 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599,900股, 合计持有公司股票8,118,900股。 3. 郭敬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855,679股, 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757,900股, 合计持有公司股票7,613,579股。 4. 股东郭敬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75,640股, 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83,010股, 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358,650股。 5. 股东黄超节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7,000股, 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434,500股, 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461,5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或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7月1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合同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本次发行对象为美信投资, 实际控制人罗小林、韩明夫妇, 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发行价格为2.93元/股, 发行数量不超过153,583,617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000,000万元(含本数),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等相关公告。

(上接B57版)  
7. 资产置换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实施资产置换, 目的是通过以石家资本置换进一步聚拢软件主业,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引入与软件业务协同效应较强的新能源及智能制造等业务, 回到利润增长快车道。

本次引入的新能源及智能制造业务能够与软件主业形成“智慧驱动”、“智慧赋能”、“智慧能源”等业务联动效应, 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 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 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改善资产质量, 增强抗风险能力, 有利于上市公司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和竞争优势, 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8.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九、关于关联交易事项, 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1. 八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同意”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声明函》、  
3. 八届三十七次监事会决议;  
4.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协议》;  
5.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置换涉及的置出资产-石家庄市恒源纺织有限公司模拟合并的股东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冀联评报字(2024)第386号】;  
6. 《石家庄市恒源纺织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冀联审报字(2024)第104023号】;  
7. 《石家庄市恒源纺织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冀联审报字(2024)第104023号】;  
8. 《石家庄市恒源纺织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冀联审报字(2024)第104023号】;  
9. 《石家庄市恒源纺织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冀联审报字(2024)第104023号】;  
10. 《石家庄市恒源纺织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冀联审报字(2024)第104023号】;  
11. 石家庄市恒源纺织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冀联审报字(2024)第104023号】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北明 公告编号:2024-058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八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六、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八、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九、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一、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二、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三、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四、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五、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六、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5

2024年7月23日, 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7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 2024年7月23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实施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搬迁补偿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宝莫环境与东营市东营区黄河路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黄河路街道办”)签订《胜利新区片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搬迁补偿(补助)协议》, 将宝莫环境一分厂土地、房屋建筑物(各地面附着物)进行拆迁, 黄河路街道办按协议约定支付宝莫环境搬迁补偿款(含搬迁奖励)。公司已按约定完成厂区地上所有附着物的拆除、物资腾空等工作。

2024年9月25日, 宝莫环境致函黄河路街道办沟通搬迁补偿款支付事宜, 黄河路街道办答复函称, 正积极协调相关资金, 力争尽快支付。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宝莫环境尚未收到拆迁补偿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取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搬迁补偿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3. 2024年10月, 公司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吴昊先生所持公司34,145,176股股份将被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10月31日10时至2024年11月10日10时止(延后)除在上海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0,842,145.94	267,683,996.53
预付款项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153,484.19	12,438,054.91
应收款项融资	153,094,014.38	95,351,386.73
其他应收款		
存货	8,729,312.91	12,092,532.35
流动资产合计	538,819,057.42	387,576,070.5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053,327.75	2,806,010.22
在建工程	757,350,139.29	616,893,360.96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0,715.04	621,699,371.40
资产总计	540,534,772.46	409,275,441.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259,000.00	21,88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流动负债合计	23,259,000.00	21,880,0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259,000.00	21,880,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7,275,772.46	387,395,441.92

法定代表人:陶旭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文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燕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5,872,584.58	310,303,674.37
其中:营业收入	385,872,584.58	310,303,674.37
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7,968,939.84	313,936,181.16
其中:营业成本	317,717,212.31	257,546,671.7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982,095.06	572,496.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9,369.75	-832,726.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6,113.75	-832,726.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1,719.06	4,922,025.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976.96	-98,454.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191.18	8,091.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818,996.75	1,139,524.79
加:营业外收入	4,119,071.01	22,853.50
减:营业外支出	91,802.80	50,766.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927,264.96	1,111,612.05
减:所得税费用	1,880,368.31	1,346,807.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046,896.65	-235,195.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67,306.31	-235,195.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67,306.31	-235,195.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367,306.31	-235,195.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67,306.31	-235,195.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